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会议签到表（论证专家）

采购单位：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财务核算软件升级项目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梁阳生	温州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主任	13868738353	330323198211192852
郑博闻	温州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高工	18757711992	330302198702193217
郑国恩	温州市现代集团	工程师	13868881107	330302197511211211

2020 年 12 月 3 日

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核算软件升级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专家论证意见

根据《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组织专家对财务核算软件升级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国企采购的合理性进行论证，论证专家组在听取项目情况后，达成以下意见：

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从2011年使用NC57集中财务管理系统至今已经有整整10年时间，在这10年期间，软件版本更新迭代速度快，同时企业的管理诉求也渐渐的在发生改变。随着集团领导对管理要求的不断提高和业务数据量不断增加，集团的不断壮大，集团管理的不断精细化，现有版本财务软件逐渐暴露出很多问题，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各使用单位普遍反应目前数据量过大，系统的运行效率较低，对目前新的硬件系统和浏览器不兼容，对于一些新的业务流程和管理模式不能很好的支撑。集团财务管理系统升级项目是基于从原来的财务核算系统升级到最新版本财务核算系统。本次升级的内容大体可以分成三个部分：（1）NC57产品升级到最新版本；（2）NC57历史数据升迁；（3）账务核算优化实施、集团财务报表、合并报表的升级及优化实施。浙江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作为原财务系统的实施维护单位，若更换承接主体，将导致本次升级无法享受原厂商的升级政策，系统升级成本增加，同时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的。

根据《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二十九条第二项情形“（二）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专家组一致认为，以单一来源方式向浙江用友软件有限公司进行采购具备合理性。

论证专家（签字）：



2020年12月3日